

台北市化工原料商業同業公會 函

地址：台北市 10456 新生北路 1 段 47 巷 21 號 3 樓
電話：02-25679545 傳真：02-25814394
http：[//tpchem.tworg.net](http://tpchem.tworg.net)
e-mail：tpchem.a1688@msa.hinet.net
聯絡人：秘書 陳秋美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日

發文字號：(110) 北市化工德字第 017 號

主旨：檢轉「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」一則函文。

說明：

- (1) 有關本署規劃辦理「四烷基鉛中毒預防規則」之檢討修正一案，於 63 年 9 月 6 日發布施行，曾經 3 次修正，前次修正係於 103 年 6 月 30 日，施行至今已逾 6 年，爰有必要重新檢視。
- (2) 考量我國已使用無鉛汽油多年，請貴單位優先就該法規是否得以廢止提供意見；該法規如仍有施行之必要，則請就實務執行及管理面，協助提供相關修正具體建議，並於本(110)年 4 月 9 日前回覆，俾憑彙整納入修法參考。旨揭規則現行條文與修正建議表格，請上本會網站最新消息下載觀看。

網站 [http：\[//tpchem.tworg.net\]\(http://tpchem.tworg.net\)](http://tpchem.tworg.net)

理事長

李諺德